富民县农业农村局

B
公开
富农函〔2026〕5号

富民县农业农村局
关于富民县第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55号建议答复的函

袁红仙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修复北邑新沟、红庙新沟、上沟、廖家沟灌溉沟渠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县级涉农部门加大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力度，夯实农业基础，提高土地的产出效益，保障粮食生产安全及农产品有效供给。

因受2025年8月22日洪灾影响，我县正在积极争取上级部门，后期项目支持力度。同时也请你们与街道对接，在已下达的管护利用资金中，进行统筹利用；我们也将沟渠沿线部分片区纳入我县项目储备库，后期将根据年度任务建设情况，有序组织项目沿线沟渠修复。

希望你们以村组为单位，健全工程管护制度，组织专人负责

管护项目区已建工程，明确管护责任，实现工程项目“三分建、七分管”，实现工程设施持续长久运行，以达到农业增收、农民增产目的，以全面推动乡村振兴。

感谢您对我县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附：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富民县农业农村局

2026年7月2日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丁洪伟，68818105）

抄送：县政府督查室、县人大代表委。

富民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　　2026年7月2日印发